

省公安厅近期集中曝光的 2018 年以来全省公安交管部门查处的典型校车（“黑校车”）违法超员案例

【案例 1】1 月 15 日下午 4 时许，信阳息县公安局孙庙乡派出所民警在省道 337 线孙庙乡范楼村村部西 300 米处巡逻期间，发现一辆车号为豫 SK0426 的面包车行驶中车身倾斜。民警立即将车拦下检查，发现全是四、五岁的幼儿。经查，该车核载 5 人，实载 27 人（含 1 名驾驶人、1 名老师、25 名幼儿），超员 22 人（均系幼儿），且该车不是专业校车，驾驶员张某海没有经过交警部门的校车驾驶资格审核，车辆也没有经过县政府的校车许可，没有领取《校车标牌》，系典型的“黑校车”接送学生上下学（即从事校车服务），且车辆严重超员，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在证据面前，幼儿园负责人张某水对使用非法校车接送幼儿上下学、驾驶人张某海对其驾驶车辆超员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根据《刑法修正案（九）》的相关规定，1 月 16 日，张某海、张某水二人被息县公安局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



【案例 2】 1 月 5 日 16 时 40 分许，李某发（男，浚县怀山东宋庄人，浚县黎辉幼儿园的负责人）驾驶豫 F83X90 小型面包车自西向东行驶至滑县枣村乡耿庄村北头西边，被接到群众举报的滑县公安局枣村派出所查获，后移交滑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东区中队处理。经查，豫 F83390 小型面包车核定载客 8 人，实载 23 人，除司机外全部为幼儿园学生，超员达 187.5%。李某发“从事校车业务严重超过额定成员载客”的行为已构成危险驾驶罪，2018 年 3 月下旬，被滑县人民法院判处拘役两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

【案例 3】 3 月 6 日上午 7 时 40 分许，周口市西华县交警大队民警前往西华县皮营乡开展校车巡查工作，在行政皮营乡谭庄村路段时发现一车号为沪 C0WA53 小型面包车内疑似有幼儿坐乘，于是将该车拦停检查，发现该车拉乘的全是幼儿园的学生。经进一步调查，该车驾驶人刘新福，受曹河乡原种场幼儿园租赁前往西华境内接送学生。由于该车不属

于校车，根据《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存在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的违法行为，西华大队依法对驾驶人刘新福做出罚款 10000 元的处罚。

【案例 4】3 月 7 日 15 时 40 分，驾驶员周立新（B1B2 驾驶证）驾驶车牌号为豫 P5A555 的专用校车，行驶至鹿邑县付吴线 5 公里处时，被巡逻民警查处。经查，驾驶员周立新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且超员驾驶（核载 19 人，实载 34 人）。目前，周立新已被注销驾驶资格，并被鹿邑县公安局刑事拘留。

【案例 5】3 月 16 日 16 时 36 分，平顶山市运输公司第七分公司（舞钢市长途汽车站）驾驶员付新民，驾驶豫 D81237 中型客车违规载运杨庄乡“启明星幼儿园”幼儿上道路行驶，在尚尹公路 10 公里处被执勤民警当场查获。经查驾驶员付新民实施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的违法行为，且存在超员情况，目前，该车驾驶员付新民被公安机关依法处以罚款 10000 元的处罚，并抄告市教育部门进一步处理。

【案例 6】3 月 6 日下午，一辆车号为豫 A629HG 的面包车在郑州市上街区登峰路拒绝接受执勤交巡警检查疯狂逃窜，最终驶入死胡同陷进花坛内被交巡警查获。司机程某仍拒绝开门接受检查，在民警发现车内载满幼童的情况下，警告数次后破窗打开车门将司机程某控制。经查，该车除司机和一名成年乘员外还乘坐了 12 名幼儿园的孩子，对这一核

载 7 人的面包车来说已经超员达 100%。程某是上街区富丽花园幼儿园园长霍某的丈夫，该面包车是登记在霍某名下的私家车，平时充当校车由程某驾驶接送幼儿园部分学生上下学。目前，私立幼儿园园长霍某、面包车司机程某夫妻二人已被公安机关以涉嫌危险驾驶罪刑事拘留。

【案例 7】3 月 7 日下午，驻马店市正阳县公安局查处一起“黑校车”严重超员交通违法案件，及时消除重大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 24 名幼儿安全回家。当日下午 16 时许，该县公安局油坊店派出所民警在辖区赵店村道路巡逻时发现豫 QLS653 白色依维柯汽车从南向北方向驶来，然后停在路边后，从车上陆续下来几名小孩子，民警意识到这是一辆非法接送学生的“黑校车”。民警立即将车拦下检查，经查，豫 QLS653 白色依维柯车核载 7 人，实载 26 人（含 1 名驾驶人、1 名老师），超员 19 人（均系幼儿），超载 271%，存在严重安全隐患。驾驶员孙某勇是正阳县雷寨乡甘楼村实验小学的驾驶员，因该学校没有校车，学校负责人便让驾驶人孙某勇使用其他车辆接送幼儿回家，驾驶员孙某勇没有经过交警部门的校车驾驶资格审核，车辆也没有经过县政府的校车许可，没有领取《校车标牌》，系典型的“黑校车”接送学生上下学，且车辆严重超员，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在证据面前，驾驶人孙某勇对其驾驶车辆超员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3 月 7 日，孙某勇涉嫌危险驾驶罪被正阳县公安局刑事拘留。